

語絲

第五卷，第三五期

「路易斯僧」及恐怖與神祕派

小泉八雲講
侍 桁 譯

——英文學的畸人之七——

普通時常說，人只是更生長大了的兒童；並且一般人對於小說的內質的嗜好，仍然時常證明了這種觀察的真實。成人歡喜驚懼的愉樂似兒童一樣；一個人能強有力地寫出刺動驚懼的意識的東西，至少在一時間內，大概要成爲一位成功底作者。無論如何，在驚懼中也像在其餘任何事物中有許多樣式；並且這些是隨着時代而變遷的。在十八世紀使人們覺着恐怖的小說，在十九世紀只是使人們大笑了；並且在二十世紀將要爲讀者創造出新型式的恐怖，也是有可能的。十八世紀在這一方面極容易使人們歡喜——容易得幾乎使我們不能理解路易斯與他的一派的盛行了。但那是一個奇異底幻相；並且關於它若是無所提及，沒有英文學史是可以完全得了的。加之，它對於十九世紀的文學發生了很大底影響，所以它是很適當地合

(385)

(386)

於我們現在正從事着的這個問題。

屬於我們可以叫爲恐怖與神祕的文學，值得特殊注意的，約有六部書。稍稍重要的這一類的第一部書是哇爾波爾 (Walpole) 的「奧特蘭托的抵宅」『Castle Of Otranto』，一七六四年出版。第二部訴諸於這同類的幻想的文藝產品，是貝克佛德的「瓦塞克」，一七八三。其次是拉德克利夫太太 (Mrs. Radcliff) 的「屋多爾佛的神祕」『Mysteries of Udolpho』，一七九五。其次是麥蘇哥利高瑞路易斯 (Matthew Gregory Lewis) 的「僧人」『The Monk』，——在同年出版。其次雪萊太太的「傅郎根施探」『Frankenstein』，一八一八年出版。最後值得一提的，是馬屠林 (Maturin) 的「漂泊者梅爾莫斯」『Melmoth, the Wanderer』，一八二〇年出版。當然，另外還有數百種，模造品等等，但是沒有一本是值得譚論的。馬屠林之後，這一類的文藝，在大衆間失了信用，直到布爾窩李屯的時代；他在他的「一篇奇異底故事」與「魅人者與被魅者」的傳奇中，給這種文藝會得到了最完整最精鍊底形式。但是這些較晚底作品，它們的自身顯示出來的情感與樣式是變了很多了。

這一羣集中最特殊底人物是路易斯，他的名字與十八世紀文學變成爲密切底連結，不是因爲他的文藝底成功或因爲他是一個奇人，而是多因爲，他對於那些比他自己有更大底材幹

的人們上所發生的異常底影響，他幾乎同着當時的每一個文藝界名人都有很多底關係；並且會最奇異地，影響了斯歌德，擺倫，及其他諸人的作品。

路易斯是一個大財富的繼承者，從在西印度的財產中得來的。在極早年，他的母親——一位美麗底而甯是簡單底婦人，同着她的丈夫爭吵了，並且與他分離開。她在她的獨居中能夠被她的兒子支持着，這位兒童是拒絕了與他父親同居，而決心於獻身他的全生涯使他母親幸福。那時他是一個極小底兒童，並且他的全生涯也總是成爲異樣地短小。但他有偉大底魄力與機智與精力；在十九歲的年紀，他便可以爲舞臺而寫一篇劇了，名爲「東印度人」『The East Indian』，這篇劇被承受了而且上演了。路易斯寫了這一篇劇或是其他的東西，只是爲幫助他的母親的生活；因爲她與她的丈夫離居後，她的入款的來源是被切斷了。路易斯堅苦地工作着，並且成功於支持這個家庭。在二十歲的時候，他寫了這篇怪異底故事，這使他在擺倫的詩中同樣是在文藝社會裏著名了，並且給他賺了這個「路易斯僧」的名號。以社會對於「惡德」的壓制的一種努力，來禁止這本書是沒有成功的；——它賣售得很廣，所以路易斯賺了很多底錢。他其次產生了一篇奇異底一幕劇，名叫『The Captive』。這書的幾部份，仍可以在老樣式的讀本與美辭的書裏尋得到。它曾在倫敦表演，作成很大底感動。他的父親一

死，他立刻便富了；他想使他母親安適而愉快的志望也滿足了。他旅行，讀書，任性發展了他所有的藝術底嗜好；並且幫助奈窩爾特斯歌德出版了他的第一部著作。他曾教訓過奈窩爾特斯歌德怎樣寫詩，這種事我們現在看來好像極不適當的；但奈窩爾特其後曾說過，「這位小人確實是會作給了我許多好處」。藉着奈窩爾特斯歌德的助力與其他來源的援助，路易斯出了他的有名底「恐怖的故事」[*Tales of Terror*]：這本書包含着斯歌德的一些論怪異底題材的最精美底歌謠。路易斯在這一點上是取巧了；他看出當代的傾向，是對於恐怖與神祕歡喜的；所以他使用了他所有的精力為着滿足這種趣味。他所寫的其他幾本書，如同『*The Castle Spectre*』，當作買賣的投機是完全成功的，但我們對於路易斯，與其說為他自己的工作，不如說為他對於旁人的工作的影響，有更多底理由應當感謝他。在義大利遇見了擺倫，雪萊與雪萊夫人，他提議他們中的每一個人應當寫作某一類的一本怕人底小說。他們從了他的這種怪想；擺倫寫了一本散文小說名叫「吸血鬼」[*The vampire*]，現在這本書是稀少了；雪萊夫人也寫了一本書，那會變成爲世界古典的一種，會幾乎翻譯到每一種語言去，並且它供給了數萬人直喻，比喻以及藝術底題材。我是說的「傅郎根施探」這本小說。若不是因爲路易斯，這本驚奇底小說永不會產生出來的。

但路易斯的生涯是短的。可以說他是成爲他自己的仁愛的一個犧牲者了。有一件事情若使他心裏悵念的，是那在西印度的他自己的奴隸們的境況；他願意以他個人的監督來替他自己確實一下，使那些人應享受善良底待遇；並且只爲這種目的每隔二三年他實行他的責任到西印度去一次。在當時那若是可能的話，他定是把他們解放了；但那在司法上是作不到的。一種怕人底熱病——熱帶的死熱病之一，在一八一八年在他的西印度旅行中捉捕了他；他在歸程的上陸之後，立刻便死了。以他作爲一個紳士與一個寬宏大量底朋友，社會與文學家們非常爲他懊悔；並且他的記憶是當代文學史中最溫雅的一個。

至於說到路易斯自身的作品，確實是在其中只能尋到極小底功績。他的散文工作是包含着瘋狂，幽靈，墳地，及奇怪底犯罪（內有血族通姦）等等的戲劇與小說，這些幻想的全部，是按着魏勃斯特與佛德的古英國劇文體寫了的，是這般錯綜起來能給讀者色慾與暗殺，驚愕與憐憫的一種混合，但那是更多於殘酷底，而少於藝術底。這是一件奇異底事實，在他的生活中幾乎不能作任何下賤與殘忍底事情的這個人，而在十九世紀文學中寫作出來最殘忍可厭底小說。他的詩是不比他的散文好得很多，無論從情調上看或是從手法上看。但詩與散文全是以一種極奇類的相當粗卑底愉快施與給英國大眾。那對於路易斯會彷彿早極可怕的，現在

(390)

我們只能看着笑了；並且這便是英國人的頭腦在最近五六十年間有了很大進步的一個很好底證明。頭蓋與骨頭與血液與情慾底怪物現今不使任何人怕了；它們只是覺得可厭。但當我在童年的時候，人們仍然暗誦着路易斯的怕人底詩，並且在某種機遇上把它們朗讀出來。我特殊記憶住那有名底歌謠「勇者的阿龍周與美麗底伊莫根」[Alonzo the Brave and the Fair Imogene]的流行。對於幽靈是具有怎樣原始底觀念，人們才能歡喜像這樣底詩歌呀！——我誦說出那收尾的一節：——

當他們從那自墳墓中新裂出的頭蓋喝飲，

圍着他們跳舞的精靈已經露現；

他們的溶汁是血液，並且這怕人底節音，

他們吼叫：「祝勇者阿龍周的康健，

並他的配偶，這美麗底伊莫根！」

我們對於超自然底觀念，自從路易斯的時代已經十分改變了。不是他的文藝之作而當是

他的個人底影響，反使他成爲一個高貴底人物。

我們已經提過了，雪萊夫人受着路易斯的影響，寫了「傅郎根施探」。這本書值得一種特殊底注意；它是英文學中出產的所有這一類書籍的最偉大底，雖然它僅僅是一位年方十六歲的姑娘的作品。

這本書的觀念的全部是不新的——但是，說起這種事來，沒有一種書，它裏邊的每一觀念全是新的。我只要把這一點說了罷；那中世紀的化學家已經談說並且寫了關於創造生命的可能，歌德在他的「浮士德」的第二部已經應用了這些中世紀的思想，他敘說一個化學家以化學造了一個小人——一個一寸法師，把牠保存在瓶子裏邊。就是在十九世紀，這一類的一些定理，曾經嚴重地討論過。我相信這一類的最後底嚴重討論，正是在達爾文的發見之前，在斯班塞的哲學出現之前，這些新發現使論這種問題的更遠底推論幾乎不可能了。是名爲「創造的痕跡」『The Vestiges of Creation』的這本書，——一般認爲是陳勃斯兄弟的工作，——發明出這種定理。那觀念是有些像這樣的：——假若我們能發明出組合人體的品質與成份的確實底比例，並且確實按着這人體的同樣底比例，把這些成份混合在一起，並且假定爲其他的力並不在中阻礙，這時的結果便將是人類中的這些成份的結晶。換一句話說，一個人

是可以用化學作得成的。這種定理是有趣味；但是今天我們只能對着它微笑了；因為進化論哲學把這全般假設推翻了。

當於雪萊夫人坐下寫他的「傅郎根施探」的時候，她一定是關於這些古定理一點都不知道的，並且她也未有充分底智識足以預見「創造的痕跡」的作者的奇異底幻想。最彷彿的是，她思索她這篇小說全部計劃，沒有從旁的書籍得到任何暗示。關於化學，物理學與電氣沒有許多智識，而試驗寫這篇專門學術底小說，她是太聰明了，不然那一定是更要少有興趣；並且他只簡單地暗示某一個名叫傅郎根施探的博學底物理學家，以某種科學的驚奇底應用而成功地造出一個人性了。傅郎根施探想要創造出一個比從前世界裏所曾有的都更美麗，更聰敏，更強壯底人。但他只成功於造出一個怕人底怪物，怕得人都不堪與他見面。這個怪物倒確實是比任何自然底人都更強壯更活動；但看見了他是像夢魘一樣，傅郎根施探的自身都不能在他的房裏忍耐着他的創造品了。於是他命令他走開。這位怪物走了；但是隔了兩三年他又回來了，說些像這樣底話：「在世界裏我是孤獨的。沒有人願同着我說話。當我走出去時，所有的生物，就連狗，都怕地跑開了。我不能這樣孤獨地生活着；我必要有一個伴侶。你作出我來的；所以給我作一個妻子也是你的責任」傅郎根施探答應了給他作一個妻子，因為他是

怕的。他都動手工作了，並且已經半完成那動物了。但於是這種思想來到了他的心裏：「假若我作出了這個，他們將會生兒童的——一個怪物的種族，人類的敵人，也許能夠毀壞了人類呢。所以我若是替這個動物作出一個妻子來，我是實行了最大底罪惡。我將不能這樣作的」。於是他把他半完成的創作，撕成碎片了。他幾乎還沒有撕完，那怪物已站在他的身旁了，向他說道：「我將要記住你——我將要在你的結婚之夜隨着你的」。於是他消滅了。許多年後，傅郎根施探結婚了；在他的婚夜這個怪物來了，把他的妻四分八裂地撕碎。爲替她復讎，傅郎根施探旅行了世界，追跡着這怪物，以便毀壞了他；但是他不能追得上他，在這樣企圖中他死了。這時這個怪物才初次感到後悔；並且自殺了。這是這篇小說的全部。假若你思索它，你將覺到裏邊不只是有一個，而是有許多驚奇底道德底教訓。它會供給了無數日常家庭的格言，暗示，直喻。這是一篇小說因爲這種理由永不會死了的。這篇小說的偉大道德底教訓，是指着人類動作的因果關係。一種錯誤引起了更多底錯誤；一種偉業或是愚行的結果，可以寬廣地寬廣地外延着，通貫了人生的全周圍，像拋石於水中所起的渦圈一樣。每一個人都應當讀這本書；並且它的價值，因爲是它以純正清楚底英語寫成的這種事實，對於你們也毫不低減。我想信在英國古典文學中沒有另外的例是產生於一位十六歲的婦人之手。

恐怖派所產生的作品，沒有另外的可以與這本書相比的了。但也有些是頗得一時的成功的，並且有一篇就是到了現在也還有人讚美它。大概那是值得一提的只有的一本。它是被一位名叫查利斯羅勃特馬屠林的所寫成，書名是「漂泊者梅爾莫斯」。那是敘述一個人以某種特殊底條件把他的靈魂賣給惡魔了的故事。我將不走入這本書的內境去，因為這本書的高潔與奇異底幻想是比牠的文藝底功績更爲超羣；但是我們可以平安地叫它爲一篇極奇異極力強底小說。牠是出版於一八二五年；——那「傅郎根施探」是出版於一九一七年的，雖然在真實底價值上牠是比「傅郎根施探」低得很多，但假若尋不出另外的理由，只以它影響了偉大底法國作家巴爾紮克這一點，它也應當在英文學中被記憶住的。大概那篇驚異底小說「*Le Crime de Charles*」，一部份是因爲讀馬屠林的書而受感印了的。這本書大概是法國文學中僅有的作品可以與「傅郎根施探」的幻想相比，並且它也像「傅郎根施探」一般地以牠的教訓而不朽。一位馬屠林的現代偉大底讚美者是羅塞蒂，這是那本「漂泊者梅爾莫斯」必具有功績的好證明。但仍然，我想你們與其讀馬屠林的書，不如讀那受了「漂泊者梅爾莫斯」的影響的另外一篇小說，是更爲有用。我是說羅勃特路易斯史蒂文生的「*The Pottle Imp*」那篇小說，它是收集在他的南海研究名爲「夜島趣譚」的一書中。在那裏你們可以得到所有的馬屠林的神秘的魅

力，而被一種不可比地更偉大底交藝底技巧所傳達着。

這是一件奇異底事，十九世紀的初期，不只是在英國而是在任何處，產生了這一類小說的最特殊底羣集，在這種出產之後立刻便是長久底沉默。在像「傅郎根施探」的這樣底小說之外，德國於一八〇一年給了我們一本拉·莫持夫凱 (La Motte-Forgue) 的『Undine』，於一八一五年有喀密騷 (Charisso) 的『Peter Schemmel』。前者，你們知道，是一篇水精與人類結婚的故事；後者是一個人失了他的影子的故事。或者至少是賣給於惡魔了而對他自己得到最不幸底結果。想到那三篇小說——英國的「傅郎根施探」與其他方纔所提的兩篇德國小說——會變為不朽底作品，而同時另外無數底其他完全被人忘却了的這種事實，一個人必然地要得到這樣底結論，這一類的任何小說的永久價值，無論文寫得多麼巧妙，是在於它們內中所包含着的永久真理的質份。上邊所提的三部小說，包含着三種普遍底真理——神祕底教訓，因此世界永遠不會厭煩它們的。另外的，雖然是同樣地精巧，而落入於忘却之中，因為在它們的裏邊沒有包含着倫理底象徵與人性底真理。

在大以後的英文學的浪漫時代，我們可以尋到這同一底事實以為證明。英國語言中最好底怪異小說，沒有任何例外，是布爾窩李吞的「魅人者與被魅者」。在英文中最好底超自然底

傳奇——恐怖的最高貴底傳奇——是這同一作家的「一篇奇異底故事」，這些小說是絕妙地寫成了的。它們具有完全無疵底文藝底功績。它們要它們的作家在奇異底園地裏費了多年的研究——中世紀的煉金術，煉金術的書籍，古代及其後的魔術，西洋與東洋的迷信等等。牠們確實是極偉大底書籍；但仍然它們有被忘却的危險，並且在另一兩個時代裏也許它們將要被忘却了罷。而在另一面，其後羅勃特路易斯史蒂文生所寫的一篇很短底簡單底題名『The

Case of Dr. Jekyll and Mr. Hyde』的小說，——幾乎已經翻譯成所有的各種文藝底語言了，已經供給許多各種民族的家常話題了，那彷彿是成爲了不變底古典。這篇小說定然是不能與布爾窩李吞的恐怖小說相比。但是布爾窩李吞的小說沒有包含着普遍底或是不朽底真理；從它們中你們不能尋出任何論理底哲學。反而言之，史蒂文生的小說，雖是一個青年人的作品，給了我們一種久永底事實的新解釋，那事實是，一個人的天性不是一形的而是多形的，不是簡單的而是複雜的，不是單一的而是雙重的。當作一種教訓這篇小說是偉大；並且在所有的西方各國的大衆，已經認識了這種偉大。

雖然，關於文學中的教訓底小說與象徵底小說，我必不能忘了刻印給你們一個極重要底事實。沒有一個真實底文學，將只是爲着一種道德底目的，而試驗着寫一部小說無，論何時

我是無論何處有人若是這樣試體着了，那結果將總是失敗，我是完全無意義。偉大底作家，他曾寫了偉大底小說，包含着偉大底教訓，他不是試驗着要寫這種教訓的；他們並不是試驗着要作教訓者的姿勢；他們無意識地得到了他們的效果。偉大底真理必是無意識地說出來。從任何作家我們都不能像從莎士比亞那樣地引出大量的道德底真理；但莎士比亞不是爲說教的目的而寫作；他寫給某些人們，而不試驗着注意任何種的教條與主義寫出真理來。這種事實彷彿是奇異的；但是偉大底批評家們現在全認識這一點了，便是你若想寫一篇偉大底小說，你必須只對於自然，對於事實，對於原樣底人生的真理思索。所以，你若是熟想着人生的任何一種真理，確實像你所見到的，像你所覺到的，那教訓將自然就會維護着它的自身了。因爲在所有的大真理之中，有一種祕密底教訓，它不用你的幫助而會表現它的自身的。但是你若試驗着寫出一種教訓，你將幾乎一定是失敗的。在這裏藝術家必不能信他自身的力量的，他必須信自然與神們的。

捷克大詩人勃累什那逝世

趙景深

勃累什那 (Otakar Brezina) 是捷克現代三大詩人之一，生於一八六八年九月十三日，已

捷克大詩人勃累什那逝世

於今年三月二十五日逝世。這個詩人在我國並不是陌生的，據我所知，至少也有七篇文章裏提到他，不過譯名沒有一個是相同的，今列舉如下：

一，勃累什那 見唐俟近代捷克文學概觀，小說月報十二卷十號。

二，勃萊昔納 見沈雁冰捷克斯拉夫對於腦貝爾獎金的熱心；小說月報十二卷五號。

三，勃元昔那 見沈雁冰捷克文壇最近狀況，小說月報十三卷六號。

四，勃以支那 見茅盾現代文藝雜論（世界書局出版）裏的現代捷克文學。

五，白息那 見鄭振鐸等的現代世界文學者略傳，小說月報十五卷五號。

六，普悉季納 見陳勺水捷克國的新興文學，樂羣一卷五號。

七，勃爾晉納 見崔真吾捷克的近代文學，朝花旬刊一卷二期。

上表一以見譯名之紛紜，二以供讀者看此篇時參考之用。我姑且依唐俟釋作勃累什那。

捷克的詩壇去年剛死去沙伐，（Antonin Sová, 1864-1928）（又譯作薩伐，沙佛，或梭

華。）今年又死去勃累什那，三大詩人只剩下寫實主義者馬卡爾（J. S. Machar, 1864.）（又譯

作瑪加爾，馬哈，或瑪卡爾）了。大約他現在總不愁再有像勃累什那和沙伐這樣的神祕主義

者來和他作對了罷？

勃累什那的詩與他同時代的詩人的詩不大相同，不但他那有力的哲理感興，透入的宗教精神，永久的追求神秘——這些與別人不同，就連藝術形式也與別人不同。他的藝術形式很完整，超乎沙伐與馬卡爾之上；無怪乎捷克的文學組合會於一九二一年發出勸告給瑞典學會，希望這一年的諾貝爾獎金能夠給與勃累什那呢。雖然瑞典學會並未照辦，但也可見捷克國人對於勃累什那的崇敬，以及在捷克文壇的地位。

勃累什那已經有二十六年不曾出書，在雜誌上不發表作品也已經有了二十年。他雖然久已沉默，但他的強烈而且永存的精神却常在捷克國人的心中。知識階級和勞動階級，僧侶和文士，科學家和婦人，都到他所住的摩拉維亞(Moravia)的一個小城裏去拜訪他，以求安慰。

勃累什那的真名是Václav Jichavský生於南波希米亞一個小城波卡特基(Pokřtiny)，離摩拉維亞的邊界不遠。那個小城在十五世紀就是宗教活動的搖籃，所以勃累什那也感染了宗教情緒，傾向於天主教。他在初小和高小畢業以後，便進摩拉維亞的一個中學，就在那時他對於繪畫和文學的興趣已很顯然。十六歲到二十歲是他預備作詩的期間，那時他談到捷克當代的詩與散文，已經很有見地。一八八七年他在傑羅所夫(Jiřov)當校長，後來又在諾伐來司

(Mová Říše)當校長，這兩個地方都離他的本城不遠，實在他舉生的生活都消磨在這一帶地

(400)

方，這位孤寂的繆夫竟從來不曾離開摩拉維亞。他不曾到過倫敦，巴黎，柏林，紐約這些大城，也不曾見過大海和高山，但他却能夠成爲思想家和大詩人。這位鄉村校長自習的本領很大，能通好幾國文字，研究宗教以及有關神祕的學問，富於愛國心。一九〇一年他在傑羅美利斯 (Jaroměřice) 當高小教員，在那兒他活動了二十四年。近些年來，他竟得到無上的榮譽：捷克科學藝術學會舉他爲會員；布拉格 (Prague) 的加路林大學 (Caroline University) 贈給他哲學博士的名譽學位；白爾羅 (Brno) 的馬沙克大學 (Masaryk University) 又請他教藝術哲學，他辭謝了；去年他做六十歲生日的時候，國家獎給他十萬克朗，他都拿來捐助窮苦文人救濟的基金；同年總統馬沙克到傑羅美利斯來，還親自訪問勃累什那。這時他已有重病，纏綿到今年方死。

他的第一本抒情詩集神祕的遠方 (Mysterious Distances 一向譯作祕密的距離) 於一八九五年出版，無論在音調或是藝術上，都達到頹廢派和象徵派的極致，受了波特來耳和梅特林克極大的影響。他除了『爲過去憂傷，爲不可知焦慮』以外，還對於死有熱烈的願望，並且這位感傷的夢想者還渴求着神祕。接着他的西行 (Down in the West, 1895) 出版，顯出他忍着痛苦，幻想着要尋求神祕。這時他的抒情詩已不是個人情緒，而成爲讚美詩和主禱文；一切的

印象都歸之於象徵的藝術；仔細推敲的韻律變而為自由的音節，使批評家自然而然的憶起惠特曼和范爾哈倫來。地極來的風 (Winds from the Pole. 1897) 則是抱着樂觀，向天主教走去。後來他作造聖廟者 (Builders of the Temple. 1890) 便完全為天主教所克服，他所傳達出來的不是他自己，而是一切天主教徒的心情。最後的手兒 (The Hands. 1901) 完成了他詩的工作，他把宇宙的一元論和社會的一致結合成為整個的美。他的論文集泉水之音樂 (Music of the Springs. 1903) 可以窺見他的思想，藉以對於他的詩增進一番了解。

他是孚赫利基 (Jaroslav Vrchlický) 有力的後繼者；但他却比孚赫利基的藝術完美。他的想像得之於大自然，得之於禮拜儀式，得之於純粹科學和應用科學，得之於藝術，得之於田畝和葡萄園。

他的思想起初是悲觀的，後來信了天主教，便逐漸樂觀。佛教他也受了一些影響。他還經過一個泛神論的時期，最後却還是信仰現代人所久已棄絕的天主教。

參考：Chudobný: Otakar Březina (1921)

Laurence Hyde: Otakar Březina, A Czech mystic (1924)

Arne Novák: Otakar Březina (1929)

一九二九，一〇，三。

ENNUI

林徽音

光也有了，天也有了，地也有了，甚至天空中也已被造了各樣的飛鳥，地面上各樣的走獸，可是，雖在才有，才被造的當初覺得到了一時的新奇，不久上帝又厭倦了。

這次上帝不知要造什麼才好，造什麼才能把他將消沉下去的心重新振發起來。其實說不知是不準確的，蓋上帝固已想到了要造什麼，而且那他所想要造的，他深知道，是確能慰藉他的寂聊的生活而舒展他的煩悶的情緒的，只是爲了顧慮，爲了顧慮，上帝至今還在猶豫着。原來他所想造的是一位陰性的上帝。猶豫復猶豫，終於他只好無奈地決定，尊嚴如上帝，要造一位陰性的究非所宜。於是，退了一步，上帝就照着自己的形像造了一個人。雖然沒有全然如願，上帝看到了那被造的同自己一式一樣的人心中也寬暢了許多。

現在已有了一個同自己的形像一樣的人，上帝覺到寂寞的時候就同他來借游談心，並把自己所手創的形形色色的東西都指示給他看。這樣上帝倒也似乎並不怎樣介意於他那未達目的願望了。

那被造的人的名字是亞當。

亞當在那上帝所置他在那里的伊甸園中很是自由自在。他聽到空中種種飛鳥的種種歌唱，並看到地上種種走獸的種種跳躍，心中不勝喜悅。他尤愛那滿園開放着的各式各樣的花朵；他一回兒到嶺上去探探那清秀的白梅，一回兒又到池邊去賞賞那華貴的紅荷；那雅潔的菊花固常常欣受他的顧愛，那豔麗的桃花也未嘗不時時樂承他的讚歎。

可是一天一天地，飛鳥依舊那樣歌唱，走獸依舊那樣跳躍，花朵依舊那樣開放。是的，從他被造的那天起，至今他從沒看到過些微的改變，那在伊甸園中的一切。而且，雖說是種類繁多，他儘吃着菓子，似乎吃得也有些厭煩了。於是漸漸地在他的心中起了一種不知什麼抓又抓不着，捉又捉不住的心境，這使他立了想坐，坐了又想立，真是百不舒服。

一日，他倚着一株紫丁香樹站着。他兩眼無目的地向前望着，兩手則在不自知地揉着，折着一枝紫丁香的花和葉。

「……是的，我越過越覺得不是在我的身體上多造了一樣麼，就是在周圍的設備中還欠缺着或種東西，」他肯定地想，向自己的兩腿之間望了望。

(404)

「然而上帝不是全然同我一樣的嗎；怎麼他就從沒有過什麼不滿的表示來？」他近來常在細察着上帝的形體與情狀。

「我今天一定要問他一個究竟了，免得我……」他一面這樣決定，一面在從他站立的原位移動着想走的時候，在離他不遠的地方又看到有兩隻黃毛的走獸，一隻伏在又一隻的身上地在……由此他心中止不住怦怦着。

亞當的逐漸增長着的心中的不安，不用說，上帝是早就看到了的。而且上帝也很明白他的那種情況，因為那幾乎可以說就是上帝自己的，因此他非常願憐他，總想給他些什麼安慰。

「給自己造一個陰性的果似有所不便。然而給亞當不是正好造一個嗎？」上帝反詰着自己。『而且，在他能得到滿足以外，我也可由此多一個淘伴。』

從要為亞當造一個配偶，上帝想起了那已有了配偶的飛鳥走獸等還沒有起過名，這天上帝便帶它們到了亞當的面前來。

上帝到的時候，亞當正在紫丁香樹下出神；待聽得了叫呀跳呀的嘈雜聲音，他才夢似地

醒悟過來。

『亞當，你在轉什麼念頭？』上帝走來執了亞當的手，微笑地問道。

『沒有，沒有什麼，』吱唔地說了，便把自己同上帝對視着的兩眼羞赧地移了開去而落在那前面的一羣生物上，見剛才所看見過的那兩隻黃毛的也在其中。在他又賭氣似地把他的視線移開時，竟發見其餘的也都是一對一對的，在你逗我撲地嬉戲着。他也無暇來自責其以前的忽略，只是覺得有些惱怒，雖然他不很明瞭他所在惱怒的目的物是什麼。接着他迅速地，本能地，望了望自己的左右，然後還沉沉地望了上帝一眼而在私自疑惑着：『上帝和我不知可不可以也算一對？』

『沒有什麼？』上常用又一只手撫着亞當的肩頭，並依舊微笑地也旋回頭去望了望那一羣。『你看，亞當，』上帝不再追問下去，自然他是無須追問下去的，便言歸正題似地說：『我帶來了這一羣，要你給它們起名字。』

『給它們起名字？』

『是的。』

亞當突然捉到了一個啓示。

『給每一隻起一個名字呢，』他問道，『還是給每兩隻類似的合起一個名字？』

『給每兩隻類似的合起一個名字，因為它們是一對：一隻雄的和一隻雌的。』

『怎麼，怎麼……？』

『怎麼？』上帝的臉上還是那樣的微笑。

『怎麼，那末，我，人，却沒有一隻雄的和一隻雌的呢？』

『好，我也給你造一隻雌的。』

於是上帝也給亞當造了一隻雌的。不，並不是像造亞當般用塵土造的，為要使得更顯親密，是上帝從亞當身上，當他睡着的時候，抽出一條肋骨，又取他的一點肉合起來的。那樣那隻雌的是他骨中的骨，肉中的肉，而被稱做女人。

『夏娃！』(是那個被稱做女人的名字)『來！來！快來！』

那以兩手枕在頭下而仰臥在地，望着那航行在天空的游雲的夏娃聽到亞當那樣奔來叫她，便坐了起來。

『什麼事——你「又是」這樣急？』想到了前天也是那樣急地被叫去後所作的事面上有些發
燒。

『又是？唔，你這小壞坯子，』說着，一手攙了她起來，一手摘了摘她那轉紅的面頰。
『哪，我來叫你看那我對你說過的那一對。』

『哦，你急得這個樣子，原來來叫我看你的恩公。』

『豈止是我的，不也是「你的」恩公嗎，若說那一對是「恩公」的話？』向她睜了睜眼睛。

『算了，我可沒有呆立在紫丁香樹下無可奈何過，』說了，摔脫手要跑。

『別跑，』仍把她拉着，『我告訴你。那天是這樣的，那一對，』說時，他掀她的上身向前
俯着，想磕到她的背上去。

夏娃終究脫身逃了。

亞當在後面一邊叫一邊追。

正碰到上帝在從對面走來。

『上帝你看亞當哪，』她撲到了上帝的懷中，『他在欺侮我。』

亞當也來到了跟前。

「你怎麼欺侮夏娃，亞當？」

亞當不回答上帝的問，只是頑皮地向着夏娃問道：「我欺侮你什麼？你說！你說！」

「你這樣」用兩手拉着自己的頸項使身前俯「揪我下來，當我狗。」

「不要緊的，乖乖要是你是狗，他就也是狗了，」上帝撫慰着夏娃。

「是呀，他還想……」

這樣的歡樂的歲月不知過了多久，歡樂的本身，亞當覺得、似乎一天淡似一天了。他現在覺得那祇是呆板，無味，甚至有時還討厭，「啊，這種日子我真過怕了，」他自言自語道。

「夏娃不知又到什麼地方去了，」他無聊地四周望了望，却見不到她一絲兒的蹤影，便這樣抱怨着，「到了這時候還不回來。」

接着他想到在夏娃初被創造的時候，他多麼歡喜，竟寸步都不能離開她，她也絕不會一走就是半天，像現在似地。就是在夏娃未被創造的以前，他以為，他的日子過得比這時也還要好些。『要是她老這樣忽略我，爲甯可把她收回進我的身體。』這樣想着，他便撫摸着他的肋骨。

——呀，我不是還有很多的肋骨嗎？再抽出一條而再造一個夏娃豈不好呢？要造得更好看，更迷人，那我就會心滿意足了。……要是有一天，像上次般，我一覺醒來，看見左右有了兩個夏娃，噲，我不是又會說不出地驚喜了嗎？

「上帝，求你滿足我這慾望！」他不禁叫出了聲音。

「滿足你的什麼慾望？」夏娃已捏手捏腳地走到了他的身邊。

「哦，你嚇了我一跳。」

「什麼慾望呢？」

「什麼慾望嗎？」腦中在急轉着。『沒有別的，只望你早些回來。』

「喔，別說得好聽了，不是爲了你不理不睬我，我才去走走的嗎？」雖似在門口，媚笑却在她的臉上輕舞。

「沒有的事，我的好「肋骨」，」不覺脫口說出了心中所想的，一把拉了她來。

「你的「肋骨」？我不要，我不要；」一手按在他的肩頭，一手從他的肋骨那里慢慢地移上去，直移到他的頸項，便順手把它挽着，同時以他那依舊媚笑着的臉向他的兩眼注視着，「你有這樣多的肋骨呢。」

「那末，那末，我的好心肝，」把自己的嘴唇湊到了她的嘴唇上去。

這天，又因為沒有話說，清坐着可不好受，夏娃便離開了亞當信步走着。她一邊走一邊自然還在沉思。她想他與她之間總有些逐漸生疏，逐漸不自然起來，這樣的在一起，還不如彼此分手好得多。

「然而分手後又怎樣呢？」她繼續着想。「他也一個人，我也一個人；那個別說已親嘗過那孤獨滋味的他不敢再去嘗試；就是我只想到它也就覺得有些心驚。……要是上帝當初多造了幾個男人就好了，甚至多幾個女人也好。」

她不覺已走到了那禁菓的前面。

「爲什麼伊甸園中的別的菓子都可以吃，惟獨這棵樹上的菓子就不可以吃呢？」她凝視了一回，又在對那禁菓致她的疑問。「既然吃了，甚至摸了，要死，那末上帝爲什麼要叫它生在這園中呢？……至於死……」

「夏娃姊姊，」蛇因為眼看伊甸園中一無變化，沉悶已極，盡力在想造成些什麼際遇；現在看到了夏娃的那種情形，便暗喜地走了來「你好？」

「誰是你的姊姊？」思路被間斷了，不免稍露着愠意。

「喔唷，這麼兇。呀，怎麼幾天不見，你竟變得這樣消瘦？劃一，亞當哥哥呢？你怎麼
一個人在這里？」

「你看，嘮嘮叨叨地這樣一大串！」

「別發氣，好姊姊。哦，多美的菓子啊！」彷彿初見到似地驚歎着；「聽說上帝不準你們吃它們，是真的嗎？他倒沒有禁我吃，」隨手摘了一個吃着。

已有些不耐煩的夏娃，今天受了蛇的一激，更是氣憤，便一句話都不說地摘了一個就吃。

她臨走還摘了一個給亞當。

亞當想吃了那菓子即使不能比現狀好些，至少也能壞些，於是也吃了。

(411)
上帝見到他所手創的亞當和夏娃竟背了他的禁令吃那禁菓，越發覺到他創造他們的無聊，並覺到創造宇宙全是多事。他想毀壞那一切，可是他又想毀壞它們也沒有什麼意思。

「啊，我真不知要怎麼辦，真不知要怎麼辦才好，」上帝終於只有這樣沉吟着。

途中

梁遇春

今天是個瀟灑的秋天，飄着零雨，我坐在電車裏，看到沿途店裏的夥計們差不多都是懶洋洋地在那裏談天，看報，喝茶——喝茶的尤其多，因為今天實在有點冷起來了。還有些只是倚着櫃頭，望望天色。總之紛紛擾擾的十里洋場頓然現出閒暇悠然的氣概，高樓大廈的商店好像都化做三間兩舍的隱廬，裏面那班平常替老板掙錢，向主顧陪笑的夥計們也居然感到了生活餘裕的樂處，正在拉閒扯散地過日，彷彿全是古之隱君子了。路上的行人也只是稀稀的幾個，連坐在電車裏面上銀行去辦事的洋鬼子們也燃着煙斗，無聊賴地看報上的廣告，平時的燥氣全消，這大概是那件雨衣的効力罷！到了北站，換上去西鄉的公共汽車，雨中的秋之田野是別有一種風味的。外面的濛濛細雨是看不見的，看得見的只是車窗上不斷地來臨的小雨點，全河面上錯雜得可喜的纖纖雨腳。此外還有粉緞的小雨點從破了的玻璃窗進來，棲止在我的臉上。我雖然有些寒戰，但是受了雨水的洗禮，精神變成格外地清醒。已據世網

醉生夢死久矣的我真不容易有這麼清醒，這麼氣爽。再看外面的景色，已沒有像春天那嬌豔

得使人們感到牠的不能久留，也不像冬天那樣樹枯草死，好似世界是快毀滅了，却只是靜默地，一層輕輕的雨霧若隱若現地蓋着，把大地美化了許多，我不禁微吟着鄉前輩姜白石的詩句，真是一「人生難得秋前雨。」忽然想到今天早上她皺着眉頭說道：「這樣淒風苦雨的天氣，你也得跑那麼遠的路程，這真可厭呀！」我暗暗地微笑。她那裏曉得我正在憑窗賞玩沿途的風光呢？她或者以為我現在必定是哭喪着臉，像個到刑場的死囚，萬不會想到我正流連着這葉尚未凋，草已添黃的秋景。同情是難得的，就是錯誤的同情也是無妨，所以我就讓她老是這樣可憐着我的僕僕風塵罷；並且有時我有什麼逆意的事情，臉上露出不豫的顏色，可以借路中的辛苦來遮掩，免得她一再追究，最後說出真話，使她憑添了無數的愁緒。

其實我是個最喜歡在十丈紅塵裏奔走道路的人。我現在每天在路上的時間差不多總在兩點鐘以上，這是已經有好幾月了，我却一點也不生厭，天天走上電車，老是好像開始蜜月旅行一樣。電車上和道路上的人們彼此多半是不相識的，所以大家都不大拿出假面孔來。比不得講堂裏，宴會上，衙門裏的人們那樣彼此拚命地一味敷衍。公園，影戲院，遊戲場，館子裏面的來客個個都是眉花眼笑的，最少也裝出那麼樣子，墓地，法庭，醫院，藥店的主顧全是眉頭皺了幾十紋的，這兩下都未免太單調了，使我們感到人世的平庸無味，車子裏面和路

(414)

上的人們却具有萬般色相，你坐在車裏，只要你睜大眼睛不停地觀察了卅分鐘，你差不多可以在所見的人們臉上看出人世一切的苦樂感覺同人心的種種情調。你坐在位子上默默地鑑賞，同車的客人們老實地讓你從他們的形色舉止上去推測他們的生平同當下的心境，外面的行人一一現你眼前，你儘可恣意地瞧着，他們并不會曉得，而且他們是這麼不斷地接連走過，你很可以拿他們來彼此比較，這種普通人的行列的確是比什麼賽會都有趣得多，路上源源不絕的行人可說是上帝設計的賽會，當然勝過了我們佳節時紅紅綠綠的玩意兒了。并且在路途中我們的心境是最宜於靜觀的，最能吸收外界的刺激。我們通常總是有事幹，正經事也好，歪事也好，我們的注意免不了特別集中在一點上，只有路途中，尤其走熟了了的長路，在未到的地以前，我們的方寸是悠然的，不專注於一物，却是無所不留神的，在匆匆忙忙的一生裏，我們此時纔得好好地看一看人生的真況。所以無論從那一方面說起，途中是認識人生最方便的地方。車中，船上同人行道可說是人生博覽會的三張入場券，可惜許多人把牠們當做廢紙，空走了一生的路。我們有一句古語：「讀萬卷書，行萬里路，」所謂行萬里路自然是指走遍名山大川，通都大邑，但是我覺換一個解釋也是可以。一條的路你來往走了幾萬遍，湊成了萬里這個數目，只要你真用了你的眼睛，你就可以算是懂得人生的人了。俗語說

道「秀才不出門，能知天下事，」我們不幸未得入泮，只好多走些路，來見見世面罷！對於人生有了清澈的觀照，世上的榮辱禍福不足以擾亂內心的恬靜，我們的心靈因此可以獲到永久的自由，可見個個的路都是到自由的路，並不限於羅素先生所欽定的，所怕的就是面壁參禪，目不窺路的人們，他們自甘淪落，不肯上路，的確是無法可辦。讀書是間接地去了解人生，走路是直接地去了解人生，一落言詮，便非真諦，所以我覺得萬卷書可以攔開不念，萬里路非放步走去不可。

了解自然，更是非走路不可。但是我覺得有意的旅行到不如通常的走路那樣能與自然更見親密。旅行的人們心中只惦着他的目的地，精神是緊張的。實在不宜於裕然地接受自然的美景。並且天下的風光是活的，並不拘拘於一谷一溪，一洞一岩，旅行的人們所看的却多半是這些名聞四海的死景，人人莫名其妙地照例贊美的勝地。旅行的人們也只得依樣葫蘆一番，做了萬古不移的傳統的奴隸。這又何苦呢？並且只有自己發現出的美景對着我們纔會有貼心的親切感覺，纔會感動了整個心靈，而這些好景却大抵是得之偶然的，絕不能強求。所以有時因公外出，在火車中所瞥見的田舍風光會深印在我們的心坎裏，而花了盤川，告了病假去賞玩的名勝到只是如煙如霧地浮動在記憶的海裏。今年的春天同秋天，我都去了一趟杭

州，每天不是坐在划子裏聽着舟子的調度，就是跑山，恭敬地聆着車夫的命令，一本薄薄的指南隱隱地含有無上的威權，等到把所謂勝景一一領略過了，重上火車，我的心好似去了重担，當我再繼續過着我通常的器械生活，天天自由地東瞧西看，再也不怕受了舟子，車夫，遊侶的責備，再也沒有什麼應該非看不可的東西；我真快樂得幾乎發狂。西冷的景色自然是漸漸鐵面地就消失得無影無跡，可惜消失得太慢，起先還做了我幾個噩夢的背境。當我夢到無私的車夫，帶我走着崎嶇難行的寶石山或者光滑不能住足的往龍井的石路，不管我怎樣求免，總是要迫我去看燁霞洞的煙霞同龍井的龍角。謝謝上帝，西湖已經不再浮現在我的夢中了。而我生平所最賞心的許多美景是從到西鄉的公共汽車的玻璃窗得來的。我坐在車裏，任牠一上一下，一左一右地跳盪，看着老看不完的十八世紀長篇小說，有時閉着書隨便望一望外面天氣，忽然覺得青翠迎人，遍地散着香花，晴天現出不可描摹的藍色。我頓然感到春天已到大地，這時我真是神魂飛在九霄雲外了。再去細看一下。好景早已過去，剩下的是鬧北污穢的街道，明天再走到原地，一切雖然仍舊，總覺得有所不足，與昨天是不同的，於是乎那天的景色永留在我的心裏。甜蜜的東西看得太久了也會厭煩，真真的好景都該這樣一瞬即逝，永不重來。婚姻制度的最大毛病也就是在於日夕聚首，將一切好處都因為太熟而化成壞

處了。此外在熱狂的夏天，風雪載途的冬季我也常常出乎意料地獲到不可名言的妙境，滋潤着我的心田。會心不遠，真是陸放翁所謂的「何處樓台無月明。」自己培養有一個易感的心境，那麼走路的確是了解自然的捷徑。

「行」不單是可以使我們清澈地了解人生同自然，牠自身又是帶有詩意的，最浪漫不過的。雨雪霏霏，楊柳依依，這些境界只有行人纔有福享受的。許多奇情逸事也都是靠着幾個人的漫遊而產生的。西遊記，鏡花緣，老殘遊記，Cervantes的「吉訶德先生」(Don Quixote)，Swift的「海外軒渠錄」(Gulliver's Travels)。Bunyan的「天路歷程」(Pilgrim's Progress)，Cowper的「癡漢騎馬歌」(John Gilpin)，Dickens的Pickwick Papers，Byron的Childe Harold's Pilgrimage Fielding的Joseph Andrews，Gogol's Dead Souls等不可一世的傑作沒有一個不是以「行」為骨子的，所說的全是途中的一切。我覺得文學的浪漫題材在愛情以外，就要數到「行」了。陸放翁是個豪爽不羈的詩人，而他最出色的傑作却是那些紀行的七言。我們隨便抄下兩首，來代我們說出「行」的浪漫性罷！

劍南道中遇微雨

衣上征塵雜酒痕，遠遊無處不銷魂，此身合是詩人未，細雨騎驢入劍門。

南定樓遇急雨

行遍梁州到益州，今年又作度瀘遊，江山重複爭供眼，風雨縱橫亂入樓，人語朱雞逢蠟療，櫂歌款乃下吳州，天涯住穩歸心懶，登覽茫然卻欲愁。

因為「行」是這麼會勾起含有詩意的情緒的，所以我們從「行」可以得到極愉快的精神快樂，因此「行」是解悶銷愁的最好法子，將瀕自殺的失戀人常常能夠從漫遊得到安慰，我們有時心境染了淒迷的色調，散步一下，也可以解去不少的憂愁。Howthorne 全 Edgar Allen Poe 最愛描狀一個心裏感到空虛的悲哀的人不停地在城裏的各條街道上回複地走了又走，以冀對於心靈的饑餓能夠暫時地忘却。Dostoyevsky 的「罪與罰」裏的 Raskolnikov 犯了殺人罪之後，也是無目的到處亂走，彷彿走了一下，會減輕了他心中的重壓。甚至於有些人對於「行」具有絕大的趣味，把別的趣味一齊壓下了，Stevenson 的「流浪漢之歌」就表現出這樣的一個人物，他在最後一段裏說道：「財富我不要，希望，愛情，知己的朋友，我也不要；我所要的只是上面的青天同脚下的道路」。

Walth I ask not, hope nor love,

Nor a friend to know me;

All I ask, the heaven above

And the road below me o

R. L. Stevenson

Walt Whitman 也是一個歌頌行路的詩人，他的「大路之歌」真是「行」的絕妙讚美詩，我就引他開頭的雄渾詩句來做這段的結束罷！

Afoot and light-hearted I take to the open road,

Healthy, free, the world before me,

The long brown path before me leading wherever I choose.

walt whitmanisog of the open Road

我們從搖籃到墳墓也不過是一條道路，當我們正寢以前，我們可說是老在途中。途中自然有許多的苦辛，然而四圍的風光和同路的旅人都是極有趣的，值得我們跋涉這程路來細細地鑒賞。除開這條悠長的道路外，我們並沒有別的目的地，走完了這段征程，我們也走出了這個世界，重回到起點的地方了。科學家說我們就歸於毀滅了，再也不能重走上這段路途，主張靈魂不滅的人們以為來日方長，這條路我們還能夠一再重走了幾千萬遍。將來的事，誰去管牠，也許這條路有一天也歸於毀滅。我們還是今天有路今天走罷，最要緊的是不要閉着

(419)

五 月 之 晚

三五

眼睛，草草一生，始終沒有看到了世界。

十八，十一，五。

五月之晚

式微

玉君走進麗亞飯店，好像在深山裏發現了明光，她的心略略安定，在桌邊坐後，才回頭一望門外，却還不見珂君進來，她的兩手還微微的發着抖，她的心是微微的有點忿惱：

『不要逃！不要逃！不要怕羞！』這兩句話還在她耳邊響着，嗡嗡地響着。

珂君進來了，面色也稍有點變。脫却大衣，便在玉君的對座椅上坐了。

『我的心與四肢還在發抖！』

『梅特林克是寫得不錯的！』（這是指梅特林克的見雷阿與梅李藏特的戲中梅李藏特發抖的那一次）

『你真樂禍呵！』——『說了些什麼？』

『他去口口樓吃晚飯，我說口口樓的中國飯不好的，他問我去什麼地方，我說這時候當然是去吃飯樓！』珂君說：『他的樣子真的有點無賴似的！』

『你聽到他的話麼？』「不要逃，不要逃，不要怕羞！」——『他在取笑我們呢！我本想立定下來，大聲地叱問他：「不逃怎麼樣？」但一想這種人何必再與他計較，算了罷，我便自願前走了！」』

『自然他是在取笑我們，他那說話的樣子也是無賴的！你不見麼？』

『我倒沒有注意，不過，你聽，那說話的口氣，也是無賴的腔調！』

『他要這樣再鬧，於他真沒有好處。』玉君說。

『他簡直是沒有受過西方教育的樣子，他們自己才是那樣的，却也用那樣眼光來看我，我真不計較，隨他們的便，去造謠，去罵我，我都不理。』珂君說。

『他們把我們看得變態了！』

隔日的早上，玉君收到一封從城裏轉來的信，是石君的：說探得她已搬了家，請把地址告訴他，要來看她一次，決不再談舊事，只把帶來的東西交給她。她決定不理會。

近晚五時光景，她正在客廳裏練琴，蕙姊妹來了，這是難得的客人，自從她搬進這屋子，珂君送了她來的那時直到現在，並沒一個客人來過，並且也會囑託了房東。凡是有客來一概謝絕，只是珂君及蕙姊除外。

(422)

她領蕙姊上樓到她自己的房裏談了一陣，到六時光景，蕙姊辭了，她再三留她再坐一回，伊終於因為家事要走了，送到門外，她還上樓來，還沒立定，房東C夫人的喊聲說是有客，她開出門去一看，是石君，立在樓梯角，她驚嚇的把門關上，大聲地說：『C夫人哪！請你叫他把東西留下，拏一張卡片結我，算了，我不願見客！』

『妹妹，你開開門，請相信我，請放心，我不侵犯你就是了，只把東西交給你！』噲噲地在門口說着一大堆求懇的話。

『玉小姐，你就見一見罷，他說要把東西交你！』玉君還沒有回答。門外又是噲噲地說着懇求的話。

玉君動怒了，拍的將門開直，立在門口說道：『你來做什麼的？』

『我，我——讓我進來罷！』石君進室，便把門關上。

『讓牠開着，讓牠開直！』玉君命令的說。

『我只有幾句話要說，請你放心，說完就走！』

『你上當了，你們吵架，珂君是不愛你的，我統知道，本來我是把你讓給了他的，但他欺侮你，所以我來要你還到我那裏，我不願，我不允許他欺侮你，只叫他愛你，與我的愛你

沒有兩樣，但他不愛你，欺侮你，我不允許！」——「你可知道不？珂君與波蘭女子去住旅館，不是紫玫街，是另外開旅館。還在□□飯店與波蘭女子一起在那裏吃飯。他用的是爺括地皮的錢，——我們是自用心力而生活的！」

「你以為他有錢麼？他們窮得很，他近來也寫文，用自己的錢。」玉君說。

「用什麼名字，何必告訴你呢？」

「音樂我也歡喜，然而珂君他頂多學到能拉別人的曲子，他能作曲不？」

「隨便他與那一個女子去住旅館，我都不知道，我都不必管，你這種人還明白什麼呢？天下自有事實在，波蘭女子，不要弄錯了罷，南瓜藤搭到豆棚裏，所謂珂君的女友我個個都認識，波蘭女子者是珂君的一個男友的事罷，吃飯者有之，是珂君的男友邀去的！」玉君連說連笑。「他的音樂倒不錯，作曲，他正學和聲學呢，學得不錯！」

「那麼這事是弄錯了！」——「但是他們都說珂君不正經的，他將來會計小老婆的，與他爺一樣。」

「讓他幾十幾百的小老婆都不關我的事！」

「他們說你住在口村時，珂君天天晚到何處住夜，有人去問房東，她說你已幾天不還來

(424)

了！人家見你從珂君那裏還出是早上七時。」

「是的，我是這樣一個壞女子，所以你走你的罷，你不要再來纏我！」玉君說，又接下去道：

「你相信好了！你相信「姜太公的話，最毒婦人心，」所以我勸你還是不要再來纏我罷！」

「珂君不是愛處女麼？你一定對他說了許多誑話！」

「誑話？」——「我對珂君什麼都公開，他對我也一樣。誑話？你去問他罷，我對他說了什麼誑話？」

「我去見他，他不在呵！」

「老實告訴你罷，告訴了你，你不再會來纏我了，珂君與我是親密過的，只有那一晚，我們擁抱了的！」——「至於我你的關係，不必我說誑話，多謝你早已去信對他詳說了，這封信我也見到。」

「誑話！」——「不止那一次，你到現在說出來了？擁抱？你不羞麼？」

「有什麼羞呢？他愛我，我也愛他，有什麼羞呢！」——「老實對你講，我已把你看透了，你走你的罷，珂君再不是那樣不超脫的！呀！何必對你說呢？」玉君想到石君不守

約，過分的侵犯她的肉體的往事，以為這樣做時，珂君不再會愛她了，他以為珂君與他一樣的崇拜貞操的。想到這些她忿怒了。

『話已夠了，你可以走了罷！』玉君叱說：『告訴你，現在我絲毫不愛你，已不愛你，你們去罵，去出專號，我倒還佩服你們行爲一致到底，此刻來向我懇求討情，我只有卑視！』

『唉！你是受包圍了！』

『我背後沒有狐羣狗黨！』

『你現在如與我結婚，就是有過誤，也可抹飾掉了！你是勇敢的偉大的！』

『我不要偉大，也不要勇敢，我願意渺小，我不願抹飾過誤？過誤？哼！』玉君冷笑了。

『我勸你好走了罷，留一點詩意，我對你說，人間的的感情，不過是一種好與壞的堆積及比較，一到太過意不去的時候，就是親子之情，也不能再免強。』

『我有什麼使你太過意不去了？我作了什麼罪惡？』

『你們自己明白，何必再說呢？』——『算了罷！』

『又是人家說的話？』

『人家？人家？』——『我不理會人家！總之一句，你們訣絕過我了，我收受訣絕，我也』

訣絕你們！你是不愛我的，你親口對我的假姊說，還是誑話麼？」

「我認罪！我認罪！說那些話是不得已呵，都是假的，都爲試驗你而不得不那樣說的！」

「人是有血肉感情及人格的，我又不是一樣化學品，好給化學師實驗的！試驗的結果怎樣呢？勝利了罷：我愛他，他愛我，有什麼呢！你們得意了罷！」

「妹妹，你真變了，你變得那樣潑辣了！」

「事有所必然，理有所必至！我現在還沒有工夫理會那些，等我一二年後略有空閒，我着實還要一件一件地罵起來咧！那才是罵人家的罵咧！」

「你的面色都不好，你瘦了！」靜默了一歇，石君說。

「是的，不得意呵？」

「我呢？」

「你很好，像委員大老爺的樣子！」——「真的，你何必出來呢？好好的在做事情，又是那樣好地方，又有林女士，她安慰你，哦！滬杭的二等車坐坐，看看風景，才適意呢！出來了做工作，天曉得！」——「你與林女士結婚，我就佩服你了！」

「伊是老太婆，誰去與伊結婚？」

『老太婆不是比老小姐三字更刻薄麼？但我是兩性的，也不能結婚呢！』玉君說完冷笑。

『到底珂君待你好不？說句真心話！』

『真的話，真心的話：珂君對我好的，很好的！』玉君嚴厲正色的說：『現在你可以走了，你要知道的已經知道了！再不走，我要叫女房東了！』——『真是很奇怪，隨便你怎樣說，我一點好感都沒有！』

『一句話：你要記着；我是永遠愛你的，現在珂君就是愛你，你保得定他一輩子愛你麼？我是永遠愛你的，有一朝珂君不要你了，你可到我那裏來！』

『永遠！永遠！我聽得多了！』——『夠了！夠了！』

『以前的說不愛你都是假的，現在高先生他們都同情了，說我是可憐的，明白我的苦心了，知道珂君是用手段的！我出來的時候還問金先生，他說你出去好了，說你一時大概還不至於與珂君結婚！』

玉君大笑了，她想到石君竟想利用了高先生的名義來騙她，高先生是玉君所敬愛的師友，她最肯聽他的話。石君才這樣說的罷？却不知道高先生對玉君的友誼是仍舊很好的。

『金先生是與你滑稽滑稽的！』

『那麼你是一定要與珂君結婚的了？』

『不關你的事，也許。照你們說來，不是我們已結婚了麼？在口村珂君天天來我處過夜的，不是已經結婚了麼？』——『你的東西拏還去，我不接受的，就是強要放在這裏，我明天仍要送交人轉還你的。你是高雅的，我是下流女子，走罷，你不要再來了！』

『有一句話你要記着，我是永遠愛你的！請你答允我一個要求，在文字上安慰我？常常給我信。』——『珂君雖然是勝利了，但我永遠看不起他，永遠看不起他！』

『我沒有那些工夫。你知道我是死去過再活的人，我脾氣都變了，我的脾氣最壞的，什麼做美寫情書之類我都不會的了，而且我是一個不正經的女子，我勸你再不要有什麼念頭要與我交際，於你沒有好處。』

這時已八點鐘了，出得大門，玉君便自急速地去吃晚飯。『我要下鄉去了！再見呵！再見呵！』石君說。

玉君理也不理，自去了，她走到B夫人家，幾個同桌吃飯的中國學生都已吃完了，本來照常是七時半晚飯，這一天因為那幾個中國學生要去看戲，特別提早了飯時，B夫人很奇怪她何以到了此刻才來？伊拏着一份他們吃剩的東西給她，可是玉君為忿惱所擾，一點也吃不

下。

夕陽從青藤棚上斜照在飯桌上，高淡的奇麗的法國特有的雲霞輕輕的躺在碧空。她無心賞觀，草草的吃完，便辭了B夫人，他的耳際還響着石君的話，他的心腦裏滿着種種的感想。

一個人在愛情裏真會發昏，她想，石君也是很自尊的，然而在她之前，他的生命好似不存在的！

人生是縹小的，然而人的感情却有着極大的權力，愛情也可以製造的，可是在玉君對於石君那是已經如水東流，不復能西歸了！其實石君現在對她的是否真是愛？也是不可知，人間感情上的事是不過如此；玉君不再想到石君了，因為石君所給於她的好感已經被惡感所超過，或者那些好感，在玉君方面已給了過量的報酬了；大概石君還沒有報酬相抵於玉君給她的好感，就是說玉君給他的好感還未被惡感所遮末。所以石君還要眷戀她？

(429)

感情上的一切本來談不到報酬，不過人在無形中自有心構，在那裏稱好感與惡感的堆積，是無形中的，人自己也都不能了然的。玉君自己也不了然何以對石君真的一點同感都沒有，他對她說了許多好話，她只覺得統是虛偽而可笑的，她發現這是一個原因，就是她待石

(430)

君已盡過心，已緣了的了。

她想到『口村過夜，七時從珂君處出來？』真是怎樣渾蛋的話？她耐不住幾句要罵了出來，但是她想，又何必呢？我們都並不看重貞操，就是那樣的也不要緊，只叫我們自己是負責的，何況我們並沒有那樣的事！事實終歸是事實！

世上的人統不理解我們也不要緊，我們就自己理解好了，況且還不至於沒有人理解我們呢！不理解的人是不必向他們去求理解的，理解的人是自能理解的，想到這裏她心頭輕鬆了，嘆了一口長氣。

她也不能自知，何以她對石君竟一點依戀都沒有了？珂君與她也曾有一個時間很隔膜，去年的現在，珂君與她間還一點交際都沒有，彼此訣絕着的，然而他們倆還復好感，比先前更好了，以全個信心及生命致獻於忠信的友人！

感情上的一切真難以言說，是這樣的：她與珂君的訣絕是陡然的，訣絕是不出於彼此的自願的，而石君却不同，石君與玉君彼此訣絕後；他們彼此在那裏分析反觀各人的缺點及作的惡誤，至少在玉君是曾用過了一番研究工夫的了，她有理智，她有了審決，感情是完全破裂了，永遠的永遠的不能再彌補起來了。

一九二九，六，三，晚完。

讀了『初夜權』之後

鄭師許

馥泉兄賜鑒：賜下初夜權，經已拜讀乙過，覺得這個問題，凡是研究民族史生殖崇拜思想發生史民俗學考古學的人，都有討論研究之必要，已將此意轉告中山大學風俗研究會主持諸君，如能出一專號，為公開的研究，未始非學術上一種很有意義的工作。關於原書作家問題，弟亦懷疑即是序者廢姓外骨，此點與尊意相同。關於粵東方面初夜權的風俗，可零碎碎告訴足下。(一)八年前有一天與浙東人梁念萱君(前浦東中學國文教員)談及這個問題，他說有一本筆記，(大約在筆記小說大觀裏，但忘其名)。說廣東女子的處女膜部都有癒性，做父母的人恐怕這種癒性對於女婿有不利，所以在迎親之前，必雇鄉中無賴為之執行初夜，謂之賣瘋，往往可出重價等語。當時梁君說完，帶有一種嘲諷口吻。弟當時不暇考證，只大略解釋『賣瘋』二字的誤會。因為廣東地處南海，濕熱交蒸，有一種痲瘋之症，痲瘋即古所謂大癩，係一種帶有梅毒性之傳染病，如果父母染有此疾，其子女必遺傳有此種暗疾，其痛苦異常，往往於夜靜更闌，候於鄉中要道，勾引客途孤寂之男子，將這種痲瘋轉給該男子身

(431)

(432)

上，俗名『賣痧』，無重價出賣，亦與處女膜的初夜執行，截為兩事，恐怕該筆記作者傳聞失實，誤為此言。當時弟未閱讀該筆記書，實屬異常魯莽，兄可否找該書一查。(二)民俗某期(似為故事專號)有一故事，說有姊弟二人，路經某處，弟先姊後，離十餘丈遠，其前大樹下有一賣瘋婦，強姦其弟，姊遙見之，情急異常，念祖宗血食，乃急前行，強迫其弟與之性交，以便將其瘋毒，吸收淨盡，因處女膜有此本領也。此文記憶不清，請兄一查該誌。(三)廣州人對於處女膜之崇拜，極其厲害，所以有『食豬』風俗。豬與未同音，即是執行初夜的血蹟之謂。凡女子出嫁，是晚即由夫婿執行，次晨拿到家廟(即祖宗神堂)在全族人面前，公開檢驗，如確有處女血蹟，即由男家送上燒豬四五頭給其岳父母分餉女家全族，視為極體面之事。如果該女子偶不留意，以前已和別人發生性交，那天男女兩家大起爭論，將該女子送回母家，索回茶禮，俗話叫做『無豬食』，鄰里不齒。有因年少時勞動過甚，或自高跌下，以至處膜破裂，蒙不白之冤，亦往往有的。近年以來，多由西醫檢驗，在報紙上發表，亦常有其事。(四)如初夜權所講由父母或親屬執行初夜權，在廣東已無所聞，大約進化已久，已逐漸脫離初民儀式呢？以上各點，是弟所能供給足下的。如能於再版時，印入跋尾，或可引起他人發表意見。

弟鄭政許十一月四日。